

海南政法职业学院

2018 年毕业生就业质量年度报告

为深入贯彻落实党的十九大精神，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促进高校毕业生多渠道就业创业，努力实现更高质量和更充分就业。2018 年学院全面贯彻落实党的十九大精神，按照人社部《关于做好 2018 年全国高校毕业生就业创业工作的通知》（人社部函〔2018〕16 号）要求，本着“一切为了学生，为了学生的一切”的办学理念，以提升学生就业创业质量为目标，深入推进创新创业教育，着力抓好就业指导工作，打造专业化、全方位就业创业指导服务体系，扎实推进就业创业工作，优化人才培养质量，全面促进学生发展和成长成才，不断增强毕业生的就业竞争力，努力实现更高质量和更充分就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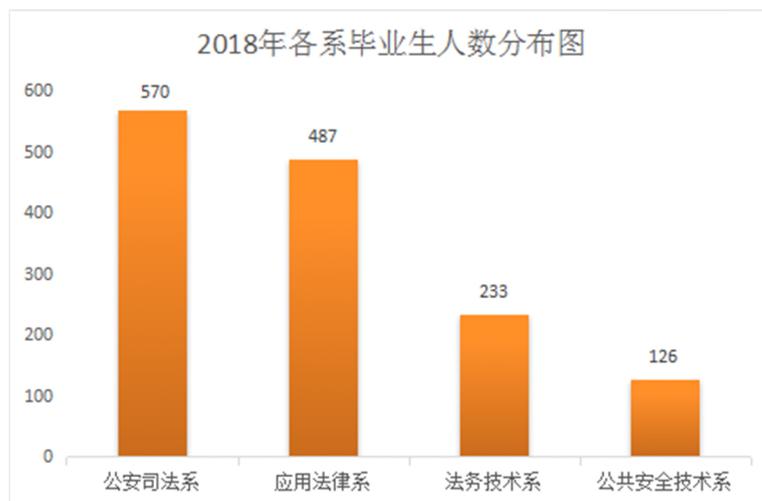
一、毕业生就业基本情况

1、毕业生规模和就业率

2018 年，我院共有毕业生 1416 名，其中公安司法系 570 名，应用法律系 487 名，法务技术系 233 名，信息技术系 126 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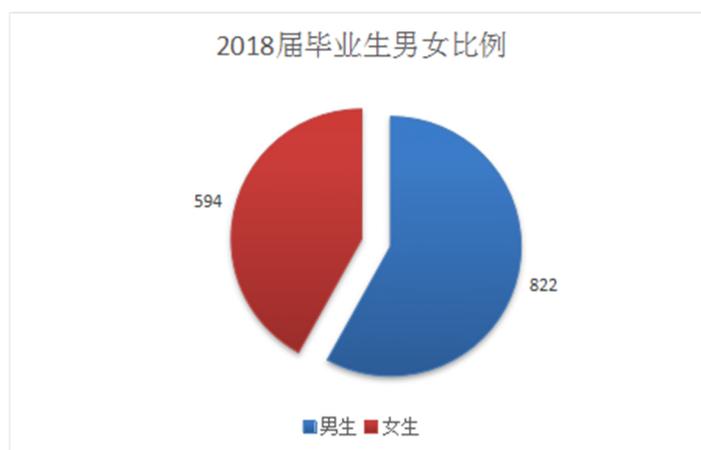
根据《海南政法职业学院申办本科院校工作行动计划（2016—2018 年）》安排，经过全院师生的共同努力，学院 2018 年毕业生就业工作圆满完成预期目标，毕业生就业质量进一步提高。截止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总就业人数为 1354 人，业内就业人数为 1126 人，毕业生年终就业率为 95.62%，业内就业率为 79.52%。男生就业人数 774 人，就业率为 94.16%；女生就业人数为 580 人，就业率为 97.64%。其中公安司法系就业率为 95.61%；应用法律系就业率为 95.07%；法

务技术系就业率为 95.28%；公共安全技术系就业率为 98.41%。整体就业率与 2017 年基本持平，继续保持较高水平，圆满完成学院党委要求的就业工作任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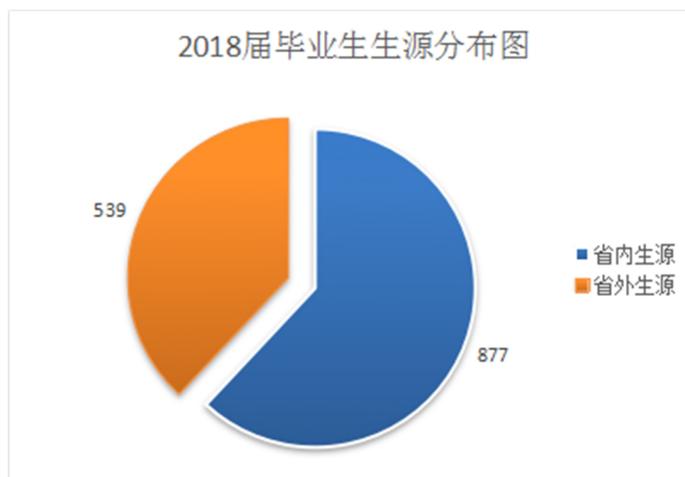
2、毕业生生源结构

性别分布 我院 2018 届毕业生男生 822 人，女生 594 人。男女比例为 1.38: 1。其中公安司法系男生 416 人，女生 154 人，男女比例为：2.70: 1；应用法律系男生 261 人，女生 226 人，男女比例为：1.15: 1；法务技术系男生 54 人，女生 179 人，男女比例为：0.30: 1；公共安全技术系男生 91 人，女生 35 人，男女比例为：2.6: 1。



生源地分布 学院 2018 届毕业生中，海南省生源毕业生 877 人，占毕业生总数的 61.94%，外省生源毕业生 539 人，占毕业生总数的 38.06%。省内外生源比例为 1.63: 1。其中省外生源较多的省份分别为广东 134 人，占毕业生总数的 9.46%；浙江 105 人，占毕业生总数

的 7.42%；广西 33 人，占毕业生总数的 2.33%；福建 19 人，占毕业生总数 1.34%；云南 44 人，占毕业生总数的 3.11%。



3、毕业生总体就业流向

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落实毕业去向的毕业生 1354 人，占毕业生人数的 95.62%。其中，升学 96 人，应征义务兵 28 人，自主创业 6 人。在未落实去向的 62 人中，因继续深造、选择地域就业、参加年底的专接本自学考试或论文答辩、驾照、备考公务员、事业单位、教师资格等各类考试或家里已联系好单位待通知上岗等原因暂不就业。

系部 毕业去向	签约 就业	劳动 合同	灵活 就业	地方 基层	升学	入伍	自主 创业	暂不 就业
公安司法系	484	20	0	502	0	23	0	25
应用法律系	392	17	0	416	48	1	5	24
法务技术系	173	2	0	163	46	0	1	11
公共安全技术系	109	9	0	116	2	4	0	2
合计	1158	48	0	1197	96	28	6	62

4、各专业就业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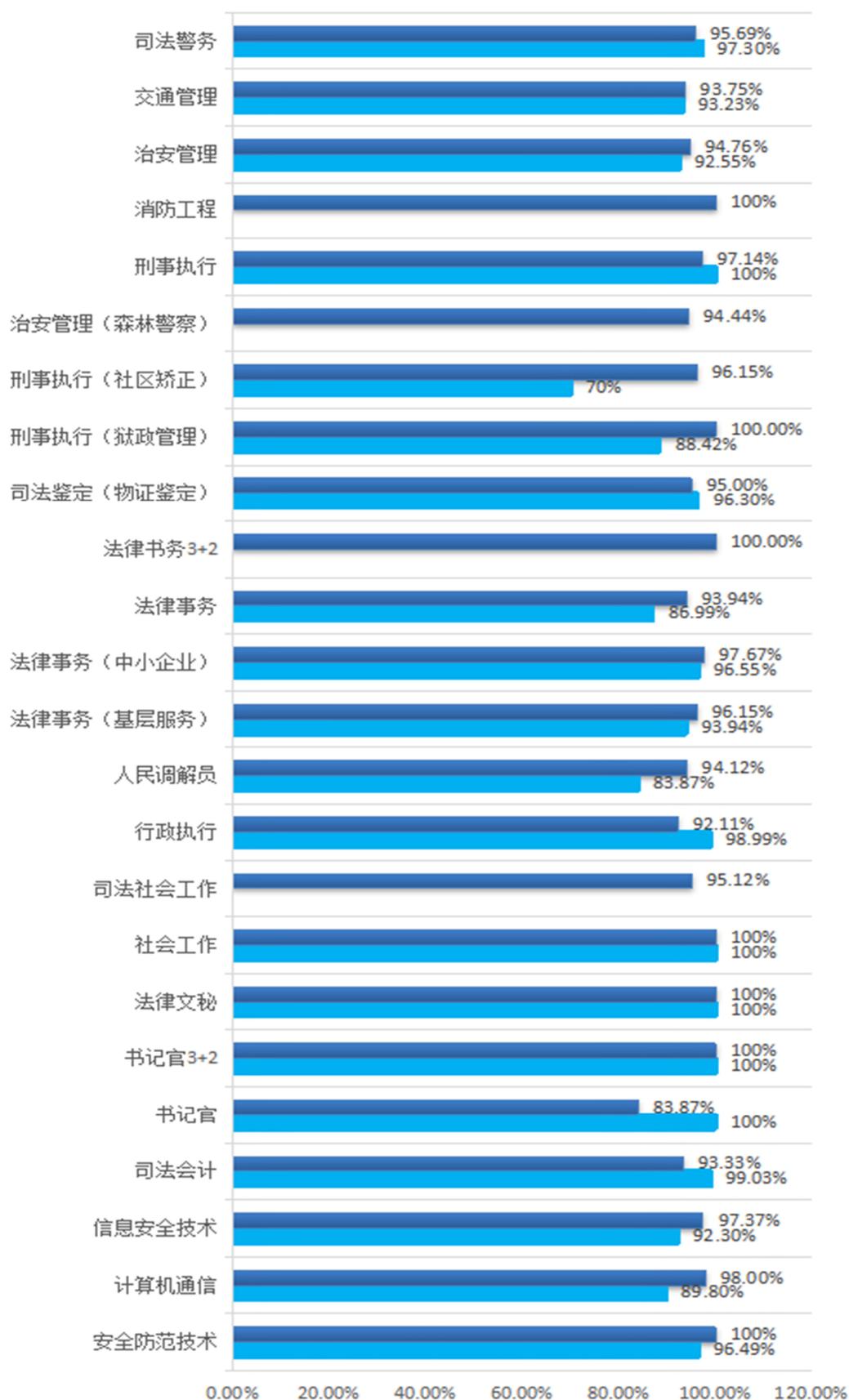
截至2018年12月31日，各专业就业率具体情况如表所示：

系部	专业名称	毕业生人数	就业总人数	就业率
公安司法系	司法警务	116	111	95.69%
	交通管理	64	60	93.75%
	治安管理	191	181	94.76%
	刑事执行	105	102	97.14%
	消防工程技术	28	28	100.00%
	治安管理（森林警察）	18	17	94.44%
	刑事执行（社区矫正）	26	25	96.15%
	刑事执行（狱政管理）	2	2	100.00%
	司法鉴定(物证鉴定)	20	19	95.00%
小计		570	545	95.61%
应用法律系	法律事务	165	155	93.94%
	法律事务（3+2）	47	47	100.00%
	法律事务（中小企业）	43	42	97.67%
	法律事务（基层法律）	78	75	96.15%
	人民调解员	34	32	94.12%
	行政执行	76	70	92.11%
	社会工作	3	3	100.00%
	社会工作（司法社会工作）	41	39	95.12%
小计		487	463	95.07%
法务技术系	法律文秘	66	66	100.00%
	书记官	31	26	83.87%
	书记官（3+2）	46	46	100.00%
	司法会计	90	84	93.33%
小计		233	222	95.28%
公共安全技术系	信息安全技术	38	37	97.37%
	计算机通信	50	49	98.00%
	安全防范技术	38	38	100.00%
小计		126	124	98.41%

合计	1416	1354	95.62%
----	------	------	--------

17、18届各专业毕业生就业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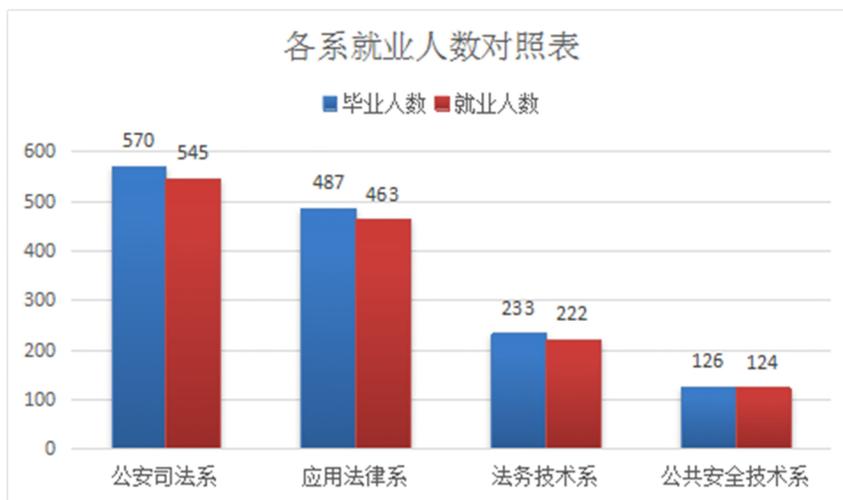
■ 2018届 ■ 2017届



二、毕业生就业状况相关分析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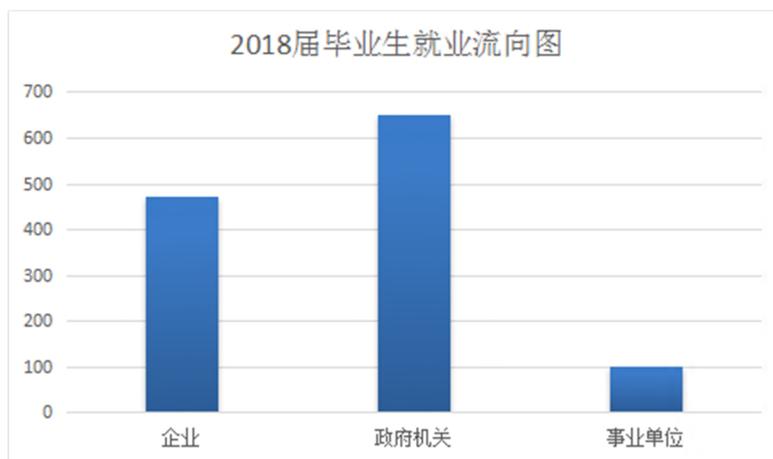
1、用人单位来校招聘情况

学院坚持服务社会、服务基层的办学方针，以就业为导向，积极推动校企合作、工学结合，抓好就业市场的培育与运作，以警务化管理作为学生德育教育的有效载体，培养学生良好的职业素养和自理、自律、自治能力，着力培养学生职业技能和实践能力，有效促进学生德智体全面发展。2018年6月9日与海南省人力资源开发局联合举办2018届毕业生校园招聘会，共有90家单位入场招聘，提供了2375个岗位。其中涉法岗位288个。2018年4-7月陆续举办多场专场招聘会，共有71家单位提供了2636个就业岗位，岗位信息供需比（毕业生总数/岗位需求量）约为1:3.53，岗位供应总量充足。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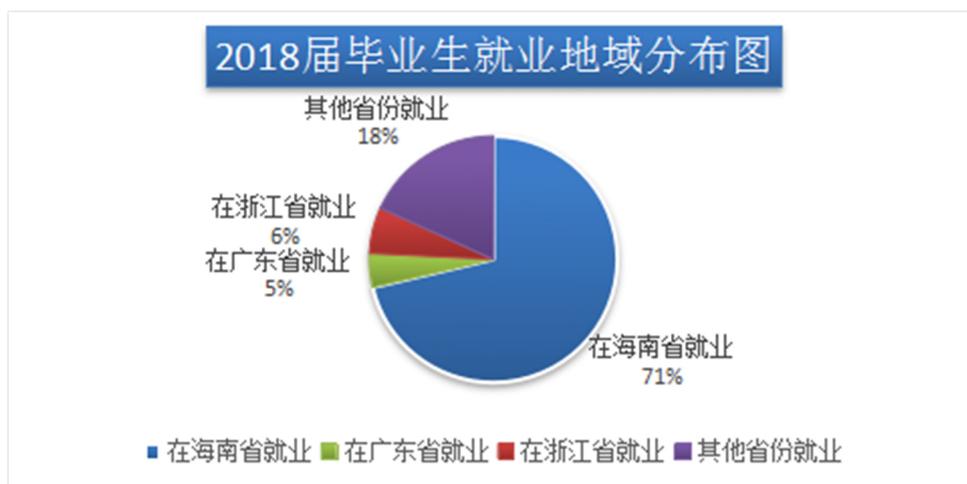


2、毕业生签约情况

(1) 单位性质流向 从签订的三方就业协议中分析，流向最多的就业单位类型依次是政府机关、企业、事业单位。分别为651人、473人、100人，占总就业人数的45.97%、33.40%和7.06%。毕业生就业更倾向于政府及公共管理相关领域，主要在本省从事公安、检察、法院等相关职业，专业吻合高，较好的反映出了学校专业设置合理，满足当前就业市场需求。



(2) 就业地域流向 毕业生就业地域主要集中在海南省、广东省和浙江省三个省份。分别为 966 人、60 人和 82 人，占毕业生总数的 68.22%、4.24%和 5.79%。服务于海南的比例从 2017 届的 64.46% 提升了 3.76%，体现了学校“依托行业，紧紧围绕海南经济发展和社会治理的需要”的服务面向定位。广东和浙江就业创业机会多、政策宽松，该两省籍学生大多选择回原籍就业，同时深圳也吸引了部分外省毕业生前往就业。



3、毕业生升学情况

学院 2018 届毕业生有 96 人升学深造，总体升学率为 6.78%，比 2017 届的 49 人增加了 3.51 个百分点。深造的本科院校均选择了本省的本科院校，报考人数较多的院校是海南师范大学、海南热带海洋学院。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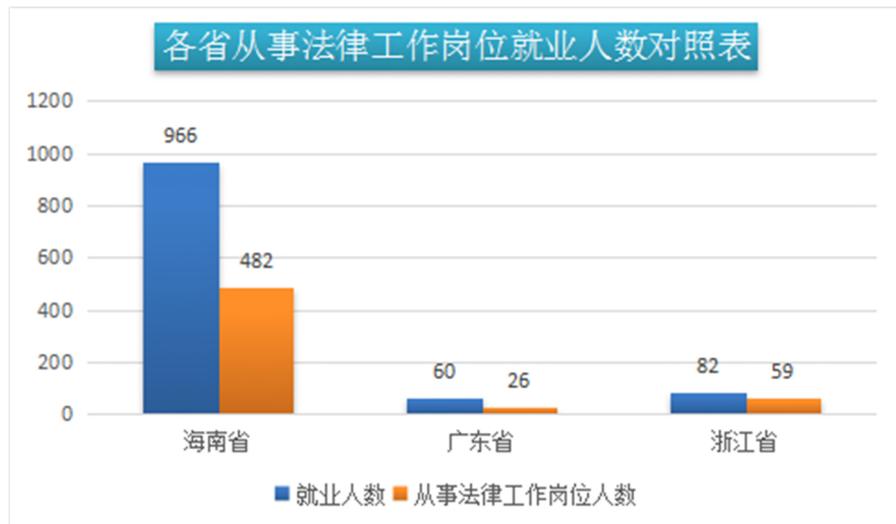
4、基层就业情况

2018 年全院共有 1197 名毕业生在基层就业，占毕业生总数的 84.53%。比去年下降了 4.85%。



5、从事法律工作岗位就业流向

毕业生就业地域主要集中在海南省、广东省、浙江省三省。其中在海南省内从事法律工作岗位就业人数为 482 人、在广东省从事法律工作岗位人数为 26 人、在浙江省从事法律工作岗位人数 59 人，分别占在各省就业人数的 49.90%、43.33%、71.95%。



6、本省生源从事法律工作岗位区域流向

本省生源共有 877 人，843 人落实就业单位，在省内就业人数为 718 人。占本省生源就业总人数的 85.17%。

本省生源在省内从事法律工作岗位情况一览表

市县	就业人数	从事法律工作岗位人数	所占比例
海口市	87	31	35.63%
三亚市	97	50	51.55%
乐东县	83	42	50.60%
陵水县	55	29	52.73%
儋州市	119	31	26.05%
东方市	91	41	45.05%
万宁市	42	23	54.76%
昌江县	27	11	40.74%
文昌市	15	5	33.33%
琼中县	50	25	50.00%
琼海市	12	2	16.67%
五指山市	27	14	51.85%
保亭县	22	4	18.18%
白沙县	30	13	43.33%
定安县	15	9	60.00%
澄迈县	23	6	26.09%
屯昌县	25	8	32.00%
临高县	21	12	57.14%
合计	841	356	42.33%

三、促进毕业生就业的工作举措

1、领导重视、不断完善就业工作机制

2018年我院继续把就业工作作为人才培养的关键环节，将就业工作纳入全院发展规划。坚持全方位促进毕业生充分满意就业作为就业工作的中心任务，从全局高度规划和开展就业服务工作。学校始终坚持“一把手工程”，专门成立以院长为主任、主管学生工作的党委

副书记和分管教学的副院长为副主任的毕业生就业指导委员会。由招生就业办公室牵头，各系成立由系主任、系党总支书记、教研室主任、辅导员等人员参加的毕业生就业工作领导小组，建立并完善院、系、专业三级联动工作机制。使我院就业工作形成主要领导亲自抓，分管领导深入抓，系部领导具体抓，一级抓一级，层层落实的工作局面。学院就业管理体系实现管理体系协作化。

2、建立健全毕业生就业创业工作制度

学院不断加强毕业生就业创业工作的制度化、规范化建设，完善了一系列就业创业工作制度。制定实施了《招生就业办工作职责》、《毕业生就业信息管理制度》、《毕业生就业跟踪制度》、《毕业生就业帮扶制度》、《大学生创业孵化基地管理制度》、《毕业生就业工作流程图》、《海南政法职业学院专业预警与专业退出机制管理办法》、《海南政法职业学院大学生创新创业教育改革实施方案》、《海南政法职业学院大学生就业创业工作奖惩办法》。完善离校未就业毕业生实名制信息库，并有针对性做好离校未就业帮扶对象的就业跟踪服务工作，切实做到“求职有人管，服务不断线”。

3、建设专业化就业工作队伍

学院成立就业创业指导教研室，由招生就业办公室筛选学院具备就业创业指导职业资格和高校教师资格的教师、行业专家及其他对学生就业指导有帮助的相关人员组成就业指导师资队伍，以学院人才培养计划为指针，以学院学生就业指导为首要任务，立足于学生职业生涯规划能力、就业能力，创新创业能力的培养，采取课堂教学与专题教学相结合、线上视频公开课与线下课程指导相结合的方式推进就业指导的教育教学改革，注重教学与科研相结合、理论教学与实践教学相结合，探索建立让师资更加优化集中，目标更加清晰明确，符合学生职业发展路径和创新创业需求的课程体系。

4、拓宽就业信息渠道，加强就业创业政策宣传

学院积极宣传国家和省内就业政策，把学生就业创业教育贯穿于教育教学始终，实行全学程就业指导。学院运用 CRP 系统全面推行信息化管理，引入“世界大学城云空间”系统，信息化智慧校园建设处

于省内领先水平。学院充分利用就业信息网、微信公众号、CRP 信息系统和就业云空间等信息发布平台，及时宣传和发布国家的就业政策、省内外就业动态、各单位招聘信息、公务员招考信息以及学院就业方面的动态简讯，帮助同学们及时了解求职就业信息，参加各种招聘会和面试。利用行业、企业及校友等资源，通过举办政策报告、就业讲座、优秀毕业生分享报告会、创业成功校友宣讲会、公务员面试辅导讲座、公务员模拟考试结构化面试比赛、毕业生求职简历写作讲座等多种方式开展多样化、个性化就业指导服务，让每一个毕业生知晓国家和学校就业创业工作的主要政策、了解政策、用好政策。

5、引导毕业生树立正确的就业观念，鼓励其到基层就业

学院积极引导毕业生面向基层就业，开展形式多样的宣传，利用校园宣传栏、微信公众号、QQ 群、就业信息网等媒体多渠道帮助学生认识当前的就业形势，树立正确的就业观和成长观，引导毕业生积极投向基层和艰苦地区施展才华、建功立业。2018 年共有 1197 人在基层就业。

6、不断提升就业指导服务水平，积极引导毕业生树立正确的择业观

我们把提高就业指导服务水平作为当前学校毕业生就业工作的重要内容，进一步建立健全信息收集、发布机制，积极开展专场招聘会，完善监管机制，确保毕业生就业市场安全、诚信、可靠。为了帮助毕业生更快、更好地认清高校毕业生的就业形势，正确认识和解决毕业生就业中可能遇到的各种问题，我们及时开展了大量的就业指导工作，利用教学安排，分班进行就业指导课教学。在毕业生中进行就业形势、就业政策指导的同时加强需求信息、就业技巧和就业观念等方面的教育。

通过一系列的讲座，帮助毕业生及时了解就业形势和政策，引导毕业生树立正确的择业观念，做好就业及就业中的思想准备和心理准备。加强对毕业生的教育引导，转变毕业生的陈旧就业观念，树立“先就业、后择业、再创业”的就业理念。

7、积极开展创新创业教育，以创业促就业，以创业实现更高质量的就业

一是加强毕业生创业引导和培训，鼓励支持大学生毕业生创业。为鼓励大学生创业，学院积极为学生创造创业学习机会，2018年先后举办SYB创业培训班10期、创业模拟培训等培训和讲座10余场。

8、精准帮扶，重视做好贫困、残疾、民族、就业困难毕业生就业援助工作

为切实做好贫困学生和就业困难毕业生的就业帮扶力度，学院全面落实高校贫困家庭学生的资助政策，建立了就业困难学生信息库，对针对经济困难学生、就业困难学生、心理素质差的学生及其他特殊情况学生，做好谈心、沟通、引导工作，给予热情帮助和关怀，通过组织培训、就业指导、优先推荐岗位、经济资助、心理辅导等措施，切实帮助他们解决实际困难，确保了他们都能顺利就业。2018年按照海南省关于做好2018年应届毕业生求职创业补贴发放工作的通知，求职创业补贴1500元/人标准，为308名毕业生发放求职创业补贴共计462000元。在2018年开展的SYB创业培训中，共有300名学生顺利拿到了SYB创业培训合格证书。

学院注册成立的海南产学研信息技术有限公司被海口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确定为海口市第六批高校毕业生就业见习基地之一（海人社〔2013〕64号文件）。该公司专门负责协助解决我院贫困、残疾、民族、就业困难毕业生就业岗位，目前已吸纳我院毕业生500余人就业。

四、就业工作对教育教学的反馈

1、加强职业规划教育，提高毕业生综合素质和就业竞争力

提高就业竞争力。就是有针对性地提高毕业生与用人单位人力资源需求的匹配耦合，适应市场的综合能力，融合了学生自身知识结构、心理素质、表达能力、反应能力、气质修养等因素，在就业竞争中所体现出来的一种把握及获取就业机会的能力。面对严峻的就业形势，学校积极谋划，寻找突破口，着重加强学生的专业技能培养和训练，加大实践课程在教学中的比重，不断提升人才培养质量，做到人才培

养适应就业、诚信教育保障就业。积极帮助学生树立科学择业观、增强职业发展意识，大力促进创新教育与专业教育相结合，社会实践与就业相结合，切实培养学生创新精神、实践能力、综合素质和就业竞争力，实现毕业生和职业高匹配度，助推毕业生就业。

2、抓好新生入学教育，做好职业生涯规划

从新生刚入学开始，就紧紧抓住入学教育的有利契机，对不同专业的学生进行了专业教育和职业生涯规划教育。让学生明确自己大学三年应该怎么规划自己的学习和生活，以及如何为自己将来走向社会成为职业人做准备。比如，大一阶段要学会适应和重新认识自我；大二要加强专业知识的学习的同时锻炼自己的实践能力；大三要进一步明确未来要努力的方向并尝试突破创新并做好走入社会求职的一系列准备工作等等。科学的职业生涯规划，能够帮助学生目标清晰，少走弯路，事半功倍。

3、加强专业素质教育，提高专业认同感和专业技能

专业素质教育贯穿学生的大学三年。专业素质的提升能够有利于学生未来更加顺利的融入工作环境和适应专业工作要求。对学生进行专业素质教育，提高学生对本专业的认同感，让学生明确自己所学专业的未来发展方向和就业方向，了解所学专业内容，也有利于学生专业技能的提升。

4、开展专业实践活动，提高专业技能，提升就业竞争力

积极开展一系列与专业紧密联系的学生实践活动，利用好第二课堂，进行专业素质教育，提高专业技能。比如，举办法律事务技能竞赛、文秘速录比赛、大学生电子设计竞赛、计算机网络技术竞赛等专业性的学生实践活动，同时，也利用专业知识开展学生志愿服务活动，比如，社工志愿服务进社区活动、计算机维修、手机维护进社区活动等。这一系列与专业知识紧密联系的实践活动，对于提高学生的专业技能，提升就业竞争力起到了积极的促进作用。

五、发展趋势和展望

2018年我校毕业生规模与2017年相比略有所下降，而全国高校毕业生数量将达到820万人，因此2018年就业形势仍然严峻、任务

依然艰巨。根据对部分用人单位调查访问所掌握的信息来看，就业岗位需求不平衡的现象仍然存在，就业市场结构性矛盾仍较突出。学校在加强创新创业教育、实施就业引导工程、完善就业指导服务体系等方面开展了积极探索，学校积极推行校企合作、顶岗实习的人才培养模式，取得了显著成效。

我们将认真贯彻落实党的十九大精神，切实增进工作责任感和紧迫感，充分发挥学校办学特色和优势，巩固 2018 年的就业成果，完善就业工作机制体制，深化教育综合改革，提高就业质量，稳中求进，以更加坚定的决心、更加扎实的工作、更加有力的措施，充分发挥学校与企业之间良好合作关系，以市场需求为先导，完善专业学科布局，加强招生、培养和就业联动，提高就业指导和服务能力，切实增强学生就业竞争力和创业能力，坚持以学生为本，努力提高毕业生就业竞争力，实现毕业生更加充分、更高质量的就业，使我校的毕业生就业工作再上一个新的台阶。

海南政法职业学院

2018 年 12 月 31 日